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认真审查了公司《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审核了相关资料后，现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本次担保是为满足中建信控股集团上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置业”）日常经营需要，综合考量了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因素后经审慎研究做出的决定。

上海置业已将持有的大虹桥国际办公楼等资产及办公楼对外出租产生租金收入为本次经营性物业支持贷款设置了抵押及质押担保。公司及其他股东分别按其持股比例向上海置业提供股权质押担保。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本次为上海置业经营性物业贷款作的股权质押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签字页）

戴文涛

赵 平

孙国君

2023年7月4日